



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 第十九届会议

报告

2025年3月17-21日 意大利,罗马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2025年。《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报告》,2025年3月17-21日。粮农组织代表《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秘书处发布。

本信息产品中使用的名称和介绍的材料,并不意味着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对任何国家、领地、城市、地区或其当局的法律或发展状况,或对其国界或边界的划分表示任何意见。提及具体的公司或厂商产品,无论是否含有专利,并不意味着这些公司或产品得到粮农组织的认可或推荐,优于未提及的其他类似公司或产品。

本信息产品中陈述的观点是作者的观点、未必反映粮农组织的观点或政策。

© 粮农组织, 2025



保留部分权利。本作品根据知识共享署名 4.0 国际公共许可(CCBY 4.0: https://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legalcode.zh-hans)公开。

根据该许可条款,本作品可被复制、再次传播和改编,但必须恰当引用。使用本作品时不应暗示粮农组织认可任何具体的组织、产品或服务。不允许使用粮农组织标识。如翻译或改编本作品,必须包含所要求的引用和下述免责声明: "本译文[或改编]并非由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完成。粮农组织不对本译文[或改编]的内容或准确性负责。原[语种]版本应为权威版本。"

涉及本许可产生的任何争端如未能友好解决,应根据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法委)的仲裁规定 提请仲裁。仲裁裁决为此类争议的最终裁决,对各方具有约束力。

第三方材料。知识共享署名 4.0 国际公共许可协议(CC BY 4.0)不适用于本出版物中所含非粮农组织版权材料。如需再利用本作品中属于第三方的材料(如表格、图形或图片),用户需自行判断再利用是否需要许可,并自行向版权持有者申请许可。对任何第三方所有的材料侵权而导致的索赔风险完全由用户承担。

粮农组织照片。本作品中可能包含的粮农组织照片不属于上文知识共享许可范围。任何照片的使用征询应递交至: photo-library@fao.org。

销售、权利和授权。粮农组织信息产品可在粮农组织网站(<u>https://www.fao.org/publications/zh</u>)获得,印刷版本可通过网站公布的经销商购买。关于粮农组织出版物的一般问询应递交至: <u>publications@fao.org</u>。 关于权利和出版物授权的征询应递交至: <u>copyright@fao.org</u>。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2页,共57页

目	汞
1.	会议开幕

1.	会议开幕	5
2.	主旨讲话	5
3.	通过议程	6
	3.1 欧洲联盟的权限声明	6
4.	选举报告员	6
5.	植检委主席团关于证书的报告	<i>6</i>
6.	植检委主席报告	<i>6</i>
7.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报告	7
8.	战略规划小组报告	7
9.	植检委附属机构报告	8
	9.1 标准委员会报告	8
	9.2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报告	10
	9.3 《国际植保公约》主题征集:标准与实施	12
10.	通过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	14
	10.1 已通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文字修改	16
11.	植检委建议	16
	11.1 工作计划中的植检委建议	16
	11.2 经修订的通过植检委建议的程序	17
12.	《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实施情况 — 包括中期审查	17
《 □	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	17
	12.1 协调电子数据交换	18
	12.2 针对特定商品与途径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20
	12.3 管理电子商务和邮寄及快递途径	21
	12.4 推动使用第三方实体	22
	12.5 加强病虫害暴发预警及响应系统	22
	12.6 评估与管理气候变化对植物健康的影响	23
	12.7 全球植物检疫研究协调工作	24
	12.8 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	24
13.	其他植检委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25
	13.1 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	25
	13.2 海运集装箱	26
	13.3. "同一个健康"	26
14.	实施和能力发展	28
	14.1 《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	28
	14.2 植物健康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最新情况	29

	14.3	植物检疫能力评价最新情况	.29
	14.4		
		种行动协调工作最新情况	.30
15.	与区	[域植物保护组织的协作	31
	15.1	区域植物保护组织技术磋商会最新情况	31
16.	其他	2新兴主题	.32
	16.1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	.32
	16.2	非洲植物检疫计划	.33
17	科学	全会议 — "同一个健康"	34
18.	新发	有害生物状况	34
19.	财务	·报告及预算	.35
	19.1	2024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财务报告	.35
	19.2	2025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工作计划和预算	36
20	宣传	交流活动最新情况	36
	20.1	国际植物健康日最新情况	36
	20.2	《国际植保公约》区域宣传网络最新情况	.37
21.	外音	3合作	.37
	21.1	《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报告	.37
	21.2	国际合作最新情况	.38
	21.3	国际组织书面报告	.38
22.	植松	这委主席团、标准委员会及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39
	22.1	植检委主席团成员及替补人选	39
	22.2	标准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39
	22.3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40
23.	其他	1事项	41
24.	下届	合议日期和地点	42
25.	通过	上报告	42
26.	会议	(闭幕	.42
附身	± 1:	详细议程	.43
附氢	₹ 2:	文件清单	.47
附身	₹ 3:	参与《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培训材料编制及翻译工作的专家和校对人员	.52
附身	₹ 4:	已通过标准的起草小组专家及其所属缔约方或国际组织	.54
附氢	₹ 5:	已通过的植检委建议通过程序	.56
附身	₹ 6:	植检委《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可持续供资焦点小组成员	.57

1. 会议开幕

[1] 粮农组织植物生产及保护司司长尤尔迪·亚斯米欢迎与会人员出席植物检疫措施 委员会(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¹。

- [2] 植检委默哀一分钟,悼念自上次植检委会议以来去世的 Augustin Mañe Ela ANDEME (赤道几内亚国家植物保护机构负责人)及《国际植保公约》系统其他成员。
- [3] 粮农组织总干事屈冬玉强调了《国际植保公约》系统为实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和粮农组织"四个更好"所做的贡献。他强调了植检委和《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以下简称"秘书处")在制定植物健康国际标准、提供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支持方面的独特作用。他还提到植物健康在"同一个健康"背景下的重要性。总干事敦促利益相关方投资于植物健康,制定和实施基于科学的植物检疫措施,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并利用数字工具和创新。最后,他鼓励与会人员再次确认致力于将植物健康作为全球优先事项。
- [4] 粮农组织副总干事兼《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代理秘书贝丝•贝克多感谢《国际植保公约》系统的奉献和承诺。她指出,2025 年正值《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实施到一半,并强调了提交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 年)批准通过的标准,以及《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非洲植物检疫计划和即将推出的《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等举措。她强调了植物健康与粮食安全之间的联系,强调需要采取灵活、创新和适应性强的工作方式,并敦促各国政府、国际组织、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和科学界继续共同努力,保护植物健康。

2. 主旨讲话

[5] 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总干事伊曼纽尔·苏贝兰发表主旨发言,重点关注人类、动物、植物和环境健康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她强调了在"同一个健康"方针下携手开展工作的重要性,并概述了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欢迎开展合作以期实现更具韧性未来的四个关键领域——生物多样性、气候变化与卫生系统韧性、生物安全与疾病预防、以及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世界动物卫生组织总干事提到了四方伙伴关系的《"同一个健康"联合行动计划》,强调植物健康是支撑粮食体系、疾病控制、环境稳定、经济韧性和社会福祉的重要支柱。同时,她强调,需要超越传统行业和学科界限,敢于挑战传统观点,从而推动创新并确保不会丢失关键的专业知识。她指出,更广阔的视角可增强更有效地管理疫病和有害生物的能力,并强调了世界动物卫生组织、食品法典委员会和植检委作为面对共同挑战的标准制定机构之间的合作和建设性对话的价值。最后,她赞扬植检委更加积极地参与"同一个健康",并确认世界动物卫生组织随时愿意与《国际植保公约》系统在这方面开展合作。

¹ 与会人员名单: <u>https://www.ippc.int/en/publications/94490/</u>

通过议程 3.

植检委同意在议题 15(与区域植物保护组织的协作)下审议议题 21.1(《国际植 *[6]* 保公约》区域研讨会报告),并在议题 23(其他事项)下审议关于拦截木质包装 材料中活体昆虫的参考文件和《国际植保公约》系统方法研讨会的概念说明。 议题 17(科学会议) 定于周四下午进行审议2。

[7] 植检委:

(1) 通过经修改的议程(附录1),并注意到文件清单(附录2)。

3.1 欧洲联盟的权限声明

- 植检委: [8]
 - (2) 注意到欧洲联盟及其 27 个成员国提交的关于权限和表决权的声明3。

4. 选举报告员

- 植检委: [9]
 - (3) 选举 John EIVERS (爱尔兰) Faith Ndunge (肯尼亚) 二人为报告员。

5. 植检委主席团关于证书的报告

- [10] 植检委主席解释称,根据粮农组织法律办公室建议,植检委主席团(以下称 "主席团")已正式承担证书委员会的作用、职能和权限,而不是另行成立单独 的证书委员会4。主席报告,证书委员会已审查了所有收到的证书。
- [11] 截至会议第四天,证书委员会共收到 130 份递交证书,共接受了 129 个缔约方。 证书委员会已通知证书未获接受的缔约方。
- [12] 植检委:

(4) 注意到证书委员会的报告,证书委员会批准了 129 份有效证书,足以构成植 检委多数成员所需法定人数(93名成员)。

植检委主席报告 6.

[13] 植检委主席介绍了其提交植检委的报告5,并重点强调了过去一年取得的进展, 同时指出需要规划和确定2030年以后植检委的战略方向。展望未来,他提到了在

² CPM 2025/INF/01 °

³ CPM 2024/CRP/01 °

⁴ 植检委主席团 2023/10, 议题 5; 植检委主席团 2024/06, 议题 14.3。

⁵ CPM 2025/04 °

提高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实用性方面可能推动的进展,并对《国际植保公约》 在"同一个健康"框架内以及与私营部门的合作发表了意见。

[14] 有一个缔约方对于将非洲植物检疫计划向其他地区推广以及该计划的长期可持续性提出了疑问。植检委主席指出,非洲植物检疫计划的设计初衷是作为非洲大陆的榜样,然后才有可能在其他地区实施。

[15] 植检委:

(5) 注意到植检委主席的报告。

7.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报告

- [16]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代理秘书介绍了秘书处 2024 年度报告,重点介绍了在以下领域开展的工作:植检委及其附属机构、植检委焦点小组和指导小组、标准制定、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宣传工作以及非洲植物检疫计划⁶。她还强调了《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取得的成功,并感谢在 2024 年向《国际植保公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提供捐助的缔约方。
- [17] 多个缔约方强调了通过展示《国际植保公约》取得的诸多成就,庆祝国际植物健康日的重要意义。
- [18] 植检委主席鼓励通过战略规划小组或经由秘书处通过主席团对国际植物健康日主题提出书面建议。

[19] 植检委:

(6) 注意到《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提交的报告。

8. 战略规划小组报告

[20] 战略规划小组主席提交了一份总结报告,着重介绍战略规划小组在 2024 年 10 月会议上讨论的最重要议题⁷。这些议题包括:对《国际植保公约》进行环境审查,以确定优劣势、机遇和挑战;"同一个健康"、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与植物健康;审查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格式;《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发展议题进展情况;病虫害暴发预警和响应系统;非洲植物检疫计划最新情况;以及筹备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 年)。

现在是否应该重新思考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了?

[21] 新西兰代表提交了一份文件,探讨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可读性和可译性低的问题, 并就如何通过全新的现代化灵活方式来改善这种状况提出了建议⁸。2024年战略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7页, 共57页

⁶ CPM 2025/05 °

⁷ CPM 2025/06 °

⁸ CPM 2025/47。

规划小组会议围绕各区域会议讨论后形成的该文件上一版本进行了讨论,并随后修订了向植检委提出的建议。

- [22] 各缔约方一致认为,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必须明确、可翻译和可实施。一些缔约方 支持关于标准制定程序(核心要求文件)的提案,该程序将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一起制定,以支持实施工作。
- [23] 一些缔约方对"重新思考"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程序表示关切,包括其他标准制定机构的参与、与提案相关的资源影响、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删除指导意见,以及《国际植保公约》附属机构的必要参与⁹。
- [24] 鉴于各方意见不一,植检委主席建议关注此事项的缔约方参加会外举行的主席之友会议。许多缔约方和观察员对此进行了广泛而深入的讨论,并商定在 2025 年战略规划小组会议上继续讨论这一议题。

[25] 植检委:

- (7) 注意到战略规划小组报告;
- (8) 认为提高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简洁度和实用性将是 2025 年战略规划小组会 议议程的核心内容;
- (9) 请所有与会者(战略规划小组与会者和所有缔约方)提供观点文件,供战略规划小组审议;
- (10) 欢迎纳入供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以及标准委员会(标准委)审议的文件, 以支持 2025 年战略规划小组会议:
- (11) 商定征求各区域研讨会与会者意见建议;
- (12) 商定由主席团决定如何利用 2025 年战略小组会议的成果和建议,以及将在 植检委第二十届会议(2026年)上提出的下一步措施。

9. 植检委附属机构报告

9.1 标准委员会报告

[26] 标准委主席介绍了标准委 2024 年活动报告¹⁰。主要成果包括:标准委代表植检委通过了三项诊断规程,提交了 12 项标准草案和两项规范说明以供磋商,并建议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 年)通过两项标准草案。标准委还起草了对标准制定程序的调整,支持 2024 年《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的举办,继续与实施工作和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8页, 共57页

⁹ CPM 2025/CRP/05。

¹⁰ CPM 2025/07_Rev1 •

能力发展委员会合作,探索各种机制以解决有关提交供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草案的技术问题(但这些问题并非反对意见),并对全部四个《国际植保公约》 技术小组进行监督。

[27] 植检委:

- (13) 注意到标准委 2024 年活动报告;
- (14) 感谢各缔约方和标准委员会成员过去和现在对标准制定程序的支持。

9.1.1 《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清单

- [28] 标准委主席介绍了关于《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清单若干调整的文件¹¹。该文件列出了标准委对若干主题(术语、诊断规程和植物检疫处理方法)所做的调整。此外,还概述了标准委向植检委建议的清单修正案。
- [29] 植检委注意到,有与会方要求澄清柑橘类水果的国际运输是否将被纳入有关标准, 以及将被纳入的柑橘品种的类型。
- [30] 标准委主席确认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决定将一组共九个柑橘类物种列为商品标准技术小组工作计划中的1级优先主题。

[31] 植检委:

- (15) 注意到标准委在《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清单》中对主题所做的调整 (见 CPM 2025/08);
- (16) 从《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清单中移除下列主题: 国际贸易中木质包装材料处理标准(2006-010)、检疫性有害生物风险管理(2014-001)和调整有害生物风险分析标准(2020-001);
- (17) 将修订有害生物风险分析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调整草案(2023-037)优先级列为1级;
- (18) 注意到主题 2023-028 的标题和范围已从"新鲜香蕉果实国际运输"改为"新鲜香蕉属果实国际运输";
- (19) 注意主题 2006-028 的标题和范围已从"实蝇科:应用分子技术鉴定具有重要 经济价值的果蝇幼期"改为"实蝇科:对具有重要经济价值的果蝇幼期进行 属级分子鉴定";
- (20) 基于上述调整,通过《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清单;

¹¹ CPM 2025/08 o

(21) 请秘书处根据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年)所做决定,更新国际植物检疫门户网站主题清单数据库。

9.1.2 调整《国际植保公约》标准制定程序:修改诊断规程磋商期及通知期

[32] 标准委主席介绍了标准委 2024 年通过的对诊断规程标准制定程序的调整:即更改 1 月份诊断规程通知期的日期,以及在 1 月至 5 月增加一个专门针对诊断规程的 磋商期¹²。她解释说,这些调整并不影响标准制定程序本身,只影响有关过程, 因此属于标准委职责范围。

[33] 植检委:

(22) 注意到对诊断规程磋商期(每年两次)和诊断规程通知期日期的修改,以及对《国际植保公约标准制定程序手册》的相应修订。

9.1.3 有关提交植检委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技术问题(但并非正式反对意见)

- [34] 标准委主席进一步根据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 年)的要求¹³,介绍了标准委关于提交植检委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技术问题(但并非正式反对意见)解决机制的讨论结果¹⁴。标准委得出结论,认为现行反对程序是适当的,因为它已经提供了提交改进建议的途径。此外,有必要更好地宣传这一程序,还可以调整反对意见模板,以便更好地说明反对意见的处理方式。
- [35] 多个缔约方请求说明反对程序是否允许提交关于案文的改进意见。
- [36] 植检委:
 - (23) 确认各缔约方和区域具备这项能力。

9.2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报告

[37]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副主席概述了 2024 年期间的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活动¹⁵, 更多详情将在其他议题下提供。在所开展的活动中,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 及其各分组和小组推进了由该委员会负责监督的四项发展议题,开展了两项《国际植 保公约》观测系统调查,并为植物检疫能力评价和新任植检能力评价协调员认证 提供了支持。他们制定了一份《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两门电子学习课程,编写了一 套关于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热带 4 号生理小种的培训材料,推进了《国际植保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10页,共57页

¹² CPM 2025/09 o

¹³ 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 议题 10。

¹⁴ CPM 2025/10 o

¹⁵ CPM 2025/11 o

公约》指南和电子学习课程的翻译工作,并批准了对《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培训材料编制程序的修订。此外,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还批准了一项交流计划的制定工作,以及关于更新国际植检门户网站植物检疫系统页面的建议。

- [38] 植检委赞扬了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及其各分组所做的重要工作,以及各区域对许多指南和培训材料的使用。
- [39] 植检委对供资不足的实施活动表示关切,并强调需要长期供资和可持续资源分配。此外,还进一步对设立三个正常计划供资职位所需费用和资源表示关切,因为这可能影响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其他活动的实施,包括《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¹⁶。
- [40] 植检委注意到,有人主张采用统一的电子植检证书签名验证系统,以避免使用第三方供应商。关于这一点,植检委主席确认将在秘书处和电子植检证书治理机构范围内审议此问题。

[41] 植检委:

- (24) 注意到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 2024 年的工作;
- (25) 注意到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分组的活动, 以及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电子商务小组、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热带 4 号 生理小种小组、第三方实体授权小组、《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培训材料小组、 国家报告义务小组、植检能力评价小组、项目小组和外部资源小组的活动;
- (26) 认识到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活动供资不足;
- (27) 要求《国际植保公约》秘书根据 2015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强化工作评价》 提出的建议,结合财政委员会的建议和指导意见,考虑为实施促进组增设三 个由正常计划供资的职位,以便该小组完成其核心任务;
- (28) 要求《国际植保公约》秘书结合财政委员会的建议和指导意见,考虑为没有供资或供资不足的《国际植保公约》核心和优先活动提供拟议的充足资金 每年为国家报告义务提供 50 000 美元,为植物检疫能力评价提供 50 000 美元,为有害生物暴发预警和响应系统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全球协调工作提供 50 000 美元,为《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的整体运作以及指南和培训材料的编制提供 50 000 美元(另见议题 12.5 和 14.3);
- (29) 鼓励缔约方考虑通过为《国际植保公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提供资金或实物 捐助来捐赠资源,以支持推进上述活动;

 $^{^{16}\} CPM\ 2025/CRP/04\, \circ$

(30) 鼓励推广《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以提高对现有《国际植保公约》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材料的认识;

- (31) 鼓励缔约方在 2025 年主题征集期间提交实施主题;
- (32) 鼓励《国际植保公约》各区域研讨会组织委员会在 2025 年《国际植保公约》 区域研讨会上举行专门会议,以确定实施问题并收集缔约方的反馈意见;
- (33) 感谢为编制和翻译《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培训材料做出杰出贡献的专家和校对人员(见附录3)。

9.2.1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主题清单

- [42]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副主席介绍了"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主题清单"中各主题最新情况,并强调需要为编制《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培训材料提供可持续的资金¹⁷。
- [43] 植检委注意到一个缔约方在发言中提出另一项建议,即根据《国际植保公约》附属 机构的工作计划编制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和实施工作材料。植检委还注意到, 另一缔约方在发言中提出有必要调整及编制培训材料和指南,确保所有学习者都 能获取,特别是那些有不同学习需求和时间安排的学习者。

[44] 植检委:

- (34) 通过了"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主题清单";
- (35) 要求《国际植保公约》秘书根据 2015 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强化工作评价》提出的建议(如议题 9.2 所述),结合财政委员会的建议和指导意见,考虑在实施促进组内设立一个正常预算职位,以便编制指南和培训材料;
- (36) 注意到应按照 2024 年战略规划小组会议的要求,在制定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同时,及时编制指南和培训材料;
- (37) 要求标准制定组、实施促进组、标准委和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加强努力, 协调工作计划,支持及时编制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实施工作材料。

9.3 《国际植保公约》主题征集:标准与实施

对拟议主题提交表格及证明其合理性和确定其优先等级的标准的拟议修改

[45] 主题工作组主席介绍了对"标准与实施"主题征集工作所用提交表格,以及对证明拟议主题合理性和确定其优先等级的标准的一些修改,这些修改意见由主题工

.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12页,共57页

¹⁷ CPM 2025/12 o

作组在 2024 年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后提出¹⁸。主题工作组主席还介绍了将用于《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研究和调查相关主题征集工作的提交表格,此前 2024 年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已决定将此征集纳入《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与实施"主题征集工作。主题工作组根据植检委管理机构和附属机构的反馈意见,对该标准和两份表格进行了修订。

[46] 作为对书面发言的回应^{19,20},植检委审议了对提交表格进行一些微调的建议,包括增加文字,明确说明"主题"(由技术小组制定)不需要提交规范说明草案;以及将措辞中的"国家"改为"缔约方",以确保一致性。

主题工作组思考和相关性

- [47] 标准委主席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副主席介绍了由两个委员会的主席(而非这两个委员会本身)编写的文件,其中就主题工作组的相关性以及精简在《国际植保公约》工作计划中增加主题这一流程的潜在方式进行了一些思考1。该文件建议解散主题工作组,并以持续征集所有类型主题的方式取代两年一度的主题征集工作方式。
- [48] 植检委注意到,有与会者呼吁暂停在《国际植保公约》工作计划中增加主题的现 行流程,但指出应认真评估相关资源。

[49] 植检委:

- (38) 讨论了当前资源压力背景下主题工作组的相关性:
- (39) 讨论了公开征集主题,并暂停目前两年一次征集周期的可能性;
- (40) 同意将现行商定流程暂停两年,即由主题工作组审查新提交的主题,并就标准委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工作计划中新增主题及其优先等级向植检委提出建议(如附件2所述);
- (41) 同意如附件 2 所述,在目前计划的 2025年"标准与实施"主题征集期间提交的主题,以及在为期一年的主题公开征集期间提交的主题,应直接提交标准委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供其审查并在试行的基础上确定优先等级,如果获得支持,随后再建议植检委将其增列入工作计划;

¹⁸ CPM 2025/13; 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 议题 16.5。

¹⁹ CPM 2025/INF/21。

²⁰ CPM 2025/CRP/04 °

²¹ CPM 2025/14。

(42) 鼓励标准委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确立适当的结构,以便做好准备, 审查 2025 年主题征集工作所征集到的主题;

(43) 商定由标准委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在两年试行期结束后对新流程进行评估,并向植检委第二十一届会议(2027年)提交评估结果和未来措施建议,同时商定由主席团提供进一步指导意见。

10. 通过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

- [50] 秘书处介绍了该议题相关文件,文件介绍了标准委提议植检委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概述了标准委代表植检委通过的诊断规程以及与翻译已通过标准有关的活动²²。本文件还请植检委撤销对不同按实蝇(Anastrepha)物种进行辐照的三种植物检疫处理方法,因为现已被按实蝇(Anastrepha)属的辐照植检处理方法所涵盖。
- [51] 秘书处告知植检委,应于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年)前三周,即 2025年 2月 24日前提交反对意见,但在截止日期前,未收到任何反对意见²³。
- [52] 此外,秘书处还报告称,在 45 天的诊断规程通知期结束时,未收到关于广义多年异担子菌(Heterobasidion annosum sensu lato)诊断规程草案(2021-015)的反对意见,因此,该草案于 2025 年 3 月获得通过²⁴。
- [53] 植检委欢迎通过关于芒果的首项商品标准,并表示支持制定更多商品标准,同时 强调《国际植保公约》作为标准制定组织的作用。
- [54] 植检委认识到,若干缔约方在有效实施新的商品标准方面的需求,并指出能力建设、 技术援助和与私营部门建立潜在伙伴关系的重要性。

[55] 植检委:

- (44) 通过了商品标准 1《新鲜芒果 (Mangifera indica) 果实的国际运输》 (2021-011), 载于 CPM 2025/15_01 号文件,作为第 4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特定商品植检措施标准》) 附件 1;
- (45) 通过了 CPM 2025/15_02 号文件中所载的第 3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木材国际运输》)附件 1(《采用系统方法管理与木材运输相关的有害生物风险》(2015-004)):

²³ CPM 2025/INF/19 °

_

²² CPM 2025/15 °

²⁴ CPM 2025/INF/29 °

(46) 注意到标准委于 2024 年代表植检委通过了以下三项诊断规程 (第 27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限定有害生物诊断规程》)各附件):

- 第 9 号诊断规程修订版: 按实蝇属(Genus Anastrepha)(2021-002);
- 第25号诊断规程修订版: 木质部难养菌(Xylella fastidiosa)(2021-003);
- 第 27 号诊断规程修订版:齿小蠹属(Ips spp.)(2021-004)。
- (47) 注意到 2025 年标准委代表植检委通过了第 34 号诊断规程(广义多年异担子菌 (Heterobasidion annosum sensu lato)) (2021-015) (第 27 号国际植检措 施标准附件);
- (48) 感谢已通过标准的起草小组专家及其所属缔约方或国际组织(附录 4) 对制定这些标准做出积极贡献;
- (49) 撤销第 1 号植检处理方法(墨西哥按实蝇(Anastrepha ludens)的辐照处理)、第 2 号植检处理方法(西印度按实蝇(Anastrepha obliqua)的辐照处理)和第 3 号植检处理方法(暗色实蝇(Anastrepha serpentina)的辐照处理),注意到第 39 号植检处理方法(按实蝇(Anastrepha)属的辐照处理)范围已涵盖上述植检方法;
- (50) 指出自 2024 年起通过的植检委建议的译文将采用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相同的程序进行语言审查;
- (51) 感谢参加语言审查小组工作的缔约方、区域植物保护组织(区域植保组织) 以及粮农组织翻译服务部门为改进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及附件和植检委建议各 语种版本付出的努力和辛勤劳动;
- (52) 感谢 2024 年或 2025 年第一季度卸任的诊断规程技术小组成员所做贡献:
 - Vessela MAVRODIEVA(美利坚合众国),
 - Julie PATTEMORE (澳大利亚);
- (53) 感谢 2024 年或 2025 年第一季度卸任的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所做贡献:
 - Martin DAMUS (加拿大),
 - Hideki TANIGUCHI(日本):
- (54) 感谢 2023 年底卸任的术语技术小组成员所做贡献:
 - Rajesh RAMARATHNAM(加拿大);
- (55) 感谢 2024 年卸任的植检处理技术小组管理员所做贡献: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15页,共57页

- David OPATOWSKI(以色列)。

10.1 已通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文字修改

[56] 秘书处提交了一份文件,介绍了对已通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进行一致性审查后提出的文字修改²⁵。

[57] 植检委注意到关于确保将文字修改翻译成粮农组织所有语种的要求。

[58] 植检委:

- (56) 注意到对《植物检疫术语表》(第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有害生物发生率低的地区"这一术语定义的文字修改(CPM 2025/16 号文件附件 1,英文版),以避免重复:
- (57) 注意到对《植物检疫术语表》(第 5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国际植保公约》"这一术语定义的文字修改(CPM 2025/16 号文件附件 1,英文版),以便与第 5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的其他缩略语保持一致;
- (58) 注意到对《植物检疫术语表》(第 5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处理时间表" 这一术语定义的文字修改(CPM 2025/16 号文件附件 1,英文版),以便与 第 5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中"处理"的定义保持一致;
- (59) 同意一旦秘书处应用上述文字修改,之前版本的标准将被新实施的版本取代。
- (60) 注意到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将在粮农组织相关标准的所有语种版本中应用 文字修改。

11. 植检委建议

11.1 工作计划中的植检委建议

- [59] 植检委审议了植检委建议草案的制定情况,并讨论了是否需要在工作计划中增加新的植检委建议提案²⁶。同时指出,关于制定一项新的植检委建议的一个建议将在议题 13.3("同一个健康")下进行审议。
- [60] 在本议题下无其他关于新增植检委建议的提案。

.

²⁵ CPM 2025/16。

²⁶ CPM 2025/17。

11.2 经修订的通过植检委建议的程序

[61] 植检委主席提交了一份由植检委海运集装箱焦点小组主席编写的文件,提议修改通过植检委建议的程序²⁷。修改后的程序也已于 2024 年 10 月提交给战略规划小组,旨在避免在植检委会议期间对植检委建议草案进行不必要的讨论,并与通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做法更加一致,即要求反对意见要在相关植检委会议之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62] 植检委考虑对拟议程序进行细微修改,以澄清植检委建议草案在哪个阶段可以提交第二轮磋商²⁸,并重新安排通过植检委建议程序中修改后的步骤,以提高明确性和适用性²⁹。

[63] 植检委:

(61) 通过本次会议上修改的通过植检委建议程序的拟议修改(附录5)。

12. 《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实施情况 — 包括中期审查 《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

- [64] 秘书处介绍了有关《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 2024 年活动和 2025 年计划开展活动的报告,其中还介绍了观测系统对发展议题实施情况进行中期审查的计划³⁰。 秘书处感谢大韩民国为第三次《国际植保公约》普查捐款 9 万美元,为全球《国际植保公约》系统提供了支持。
- [65] 植检委注意到一些缔约方要求认真关注经修订的《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的制定工作,同时认识到《国际植保公约》内部存在的资源限制。
- [66] 植检委还认识到,有人担心拟议的职责范围可能并不适宜,尤其是对处于实施初期的发展议题,该职责范围意在为发展议题的中期审查提供了全面的理论方法。 这可能会导致错失宝贵的实践经验。植检委注意到为中期审查提供更灵活的职责范围的要求,以便对各种不同举措采取更具适应性的做法。

[67] 植检委:

(62) 注意到附录 1 所述《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 2022-2024 年工作计划活动情况,包括《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电子商务研究和《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研究取得的进展;

 28 CPM 2025/INF/21 $_{\circ}$

=

²⁷ CPM 2025/18。

²⁹ CPM 2025/CRP/04 °

³⁰ CPM 2025/INF/19 o

- (63) 注意到附录 2 所述《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 2025 年工作计划;
- (64) 探讨并商定在启动下阶段《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制定工作(理想情况下于 2027 年启动)前开展的《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发展议题中期监 测和评价事宜,并将修订后的职责范围提交植检委第二十届会议(2026 年);
- (65) 回顾并重申植检委第十七届会议(2023年)要求秘书处考虑设立一个新的计划主管职位负责协调、监测、报告和筹措资金的决定,并要求财政委员会审查此项决定,并提供指导意见:
- (66) 感谢所有答复《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关于抗生素和杀真菌剂使用情况调查的国家,感谢他们为更好地了解抗微生物药物在植物健康领域的使用情况以及植检委关于互联网贸易的建议的落实程度所做的贡献;
- (67) 注意到《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投资说明书的拟议内容,该说明书将在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发布;
- (68) 感谢加拿大政府和大韩民国政府捐款资助《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活动。

12.1 协调电子数据交换

电子植物检疫证书成本效益研究

- [68] 秘书处介绍粮农组织投资中心和粮农组织市场及贸易司共同开展的研究结果。该项研究旨在量化纸质植物检疫证书改为数字植物检疫证书的成本效益,评估《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对于全球农业粮食贸易的影响,明确电子植检证书在区域和全球层面的采用和使用情景。秘书处还确认,粮农组织与欧洲复兴开发银行共同编制出版物《促进贸易数字化:电子植检证书案例研究》³¹。
- [69] 植检委指出,《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在成本效益方面取得诸多成就,但也提及若干挑战,包括额外安全要求,以及第三方可能通过电子植检证书处理中心擅自访问信息。
- [70] 植检委主席认可上述关切,鉴于缺乏共识,取消与采用第三方服务有关的决策点。
- [71] 此外,植检委注意到关于到 2026 年建立明确的电子植检证书治理框架,并说明服务交付协议审查结果对于电子植检证书供资影响的要求³²。

电子植物检疫证书实施工作最新情况

_

^{31 《}促进贸易数字化: 电子植检证书案例研究》: https://doi.org/10.4060/cd4649en

³² CPM 2025/CRP/04 o

[72] 秘书处与一名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代表共同介绍在《2024-2030 年电子植检证书战略实施计划》框架下开展的电子植检证书(电子植物检疫证书)活动最新情况³³。活动包括成立电子植检证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为《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提供资金保障,同时探索可否将电子植检证书转发至管理和集中处理贸易相关凭证电子传输的第三方数字平台。

- [73] 植检委讨论了缔约方在实施《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方面取得的成就,称赞其对国际贸易的助益。
- [74] 植检委认识到,需要为《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建立可持续供资机制,同时需要秘书处专门指派一名具备相关信息技术专长的计划官员,负责确保供资稳定与增长。
- [75] 植检委注意到"《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非洲倡议"得到认可,被视为非洲区域的关键资源,同时认识到进一步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的呼吁。植检委讨论了电子植检证书系统今后的发展事宜,包括进口要求和全新功能。

《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供资

- [76] 一名植检委《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可持续供资焦点小组成员介绍文件,概述焦点小区根据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 年)要求研究的《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替代性费用结构³⁴。
- [77] 植检委注意到关于《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通过粮农组织正常计划预算寻求可预测供资,从而避免依赖不确定的自愿捐款的提案。
- [78] 此外,植检委注意到关于调整供资模式以反映实际使用情况和意向捐款缔约方经济现实情况的提案。植检委主席就此指出,《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捐款属于自愿性质,确保所有缔约方均有机会参与。
- [79] 植检委讨论了是否需要专门设立治理小组,负责受理此类要求,为此主席团将于 2025年6月下次会议期间考虑此事。植检委主席确认,在审查《国际植保公约》 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的适当治理模式前,主席团暂行治理机构职责。
- [80] 植检委注意到就纳入能够区分商业性与非商业性电子植检证书交换的机制提出的要求,以及该事项将提交电子植检证书治理机构。

34 CPM 2025/21; 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 议题 12.1。

.

³³ CPM 2025/20°

[81] 植检委欢迎澳大利亚、加拿大和新西兰为实施《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 决方案提供资金捐助³⁵。

[82] 植检委:

- (69) 注意到迄今为止《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获得成功实施;
- (70) 鼓励尚未在《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处理中心注册的缔约方进行注册;
- (71) 同意推广使用《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
- (72) 鼓励缔约方继续在粮农组织相关会议上提出电子植检证书供资需求,包括粮农组织《战略框架》中期审查期间;
- (73) 鼓励各缔约方继续通过电子植检证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支持《国际植保公约》 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
- (74) 同意从 2026 年起免收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和世界银行低收入国家的使用费;
- (75) 同意按照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商定的供资模式,沿用当前供资模式中基本费占三分之二、使用费占三分之一的权重比例;
- (76) 同意按照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商定的供资模式,沿用世界银行的发展水平划分标准来区分各国的发展水平:
- (77) 同意在计算电子植检证书交换数量时,继续同时计入电子植检证书的发送和 接收数量;
- (78) 同意在计算电子植检证书交换数量时,继续计入非商业性电子植检证书的交换数量,并纳入 2027 年由电子植检证书治理机构开展的审查;
- (79) 同意必要时修正《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供资模式程序,以反映上述决定;
- (80) 感谢植检委《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可持续供资焦点小组作 出的贡献,同时感谢焦点小组成员(附录 6)开展的工作;
- (81) 感谢法国以工作人员形式为《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提供实物捐助。

12.2 针对特定商品与途径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³⁵ CPM 2025/CRP/13 o

[83] 秘书处介绍了"针对特定商品与途径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这一发展议题的最新情况³⁶。该文件概述了《国际植保公约》在第 4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特定商品植检措施标准》)框架内工作计划下的八项商品标准,以及这些标准今后进展的暂定时间表。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 年)通过了首项具体商品标准:《芒果(Mangifera indica)果实的国际运输》。

- [84] 植检委欢迎新西兰和加拿大提供资金捐助,支持商品标准技术小组开展工作,并欢迎 新西兰提出支持和主办商品标准技术小组下次会议³⁷。
- [85] 植检委注意到关于以下内容的书面发言:确保商品标准技术小组遵循待制定主题的优先顺序;确立更新已批准附件的透明程序;确保文件的可获取性;确保缔约方理解,提交的技术依据未经商品标准技术小组审定³⁸。
- [86] 植检委还注意到,有成员对将所有已知有害生物,包括芒果等商品中的病原体列入清单表示关切,认为这可能导致其他国家基于人类消费风险而非植物健康采取不合理的限制性贸易措施。
- [87] 标准委主席指出,商品标准技术小组遵循植检委确立的优先重点,同时第 4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已明确规定将有害生物列入附件的要求。

[88] 植检委:

- (82) 注意到商品标准发展议题的最新情况:
- (83) 感谢澳大利亚、加拿大、欧洲联盟、法国、日本和新西兰迄今为止为支持该发展议题而提供的资金或实物捐助。

12.3 管理电子商务和邮寄及快递途径

- [89] 秘书处介绍了关于"管理电子商务和邮寄及快递途径"发展议题的最新情况³⁹。 其中重点介绍了电子商务信息图视频和指南的制作、各种《国际植保公约》及外 部活动,以及《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电子商务调查的启动。
- [90] 植检委感谢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团队和秘书处对发展议题工作做出的贡献, 特别是加拿大以工作人员形式提供的实物捐助。

 37 CPM 2025/CRP/13 $_{\circ}$

³⁶ CPM 2025/22 °

³⁸ CPM 2025/CRP/06°

³⁹ CPM 2025/23 °

[91] 植检委感谢坦桑尼亚共和国为支持将电子商务指南翻译成斯瓦希里语所提供的实物捐助⁴⁰。

[92] 植检委:

- (84) 注意到电子商务发展议题的最新情况;
- (85) 注意到《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电子商务调查的初步结果;
- (86) 感谢加拿大为电子商务发展议题以工作人员形式提供实物捐助并提供资金支持。

12.4 推动使用第三方实体

- [93] 秘书处介绍了发展议题"就利用第三方实体制定指导意见"最新落实情况,落实计划内容包括编制两份《国际植保公约》指南:一份关于授权和利用第三方实体,另一份关于植物检疫审计⁴¹。两份指南的说明已经获得批准,同时植物检疫审计指南供资已经部分到位,但供资限制导致两份指南的起草工作均未能启动。
- [94] 植检委注意到关于提供更多资源以协调制定这两份指南的呼吁。
- [95] 植检委欢迎澳大利亚和加拿大为完成这两份指南提供资金捐助42。
- [96] 植检委:
 - (87) 注意到发展议题"就利用第三方实体制定指导意见"最新落实情况;
 - (88) 感谢加拿大为编制植物检疫审计指南提供资金支持;
 - (89) 鼓励缔约方为编制《授权实体开展植物检疫工作》(2018-040)和《植物检疫审计》(2021-009)这两份《国际植保公约》指南捐助必要资金。

12.5 加强病虫害暴发预警及响应系统

[97] 秘书处和病虫害暴发预警及响应系统(预警及响应系统)指导小组主席介绍了相关发展议题的最新情况⁴³。主要介绍指导小组取得的进展,包括对新出现有害生物鉴定标准的审议、对有害生物报告工作的监督、预警及响应系统活动规划时间表、预警及响应系统治理方案、将非洲植检计划纳入预警及响应系统的可能性以及供资情况。

[98] 植检委: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22页, 共57页

 $^{^{40}}$ CPM 2025/CRP/13 $_{\circ}$

 $^{^{41}}$ CPM 2025/24 $_{\circ}$

⁴² CPM 2025/CRP/13 o

⁴³ CPM 2025/25 °

(90) 注意到在为发现新出现的有害生物制定标准、预警及响应系统程序以及将预警 及响应系统的职能和活动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国际植保公约》 其他机构和非洲植检计划进行对比等方面取得的进展;

- (91) 批准将预警及响应系统指导小组作为预警及响应系统活动长期性治理机构的 方案,直接向主席团报告,由秘书处实施促进组管理;
- (92) 要求现有预警及响应系统指导小组为预警及响应系统长期性指导小组提出一份新的职责范围,同时要求主席团代表植检委审查并批准该职责范围;
- (93) 注意到经修订的预警及响应系统实施时间表,包括 2024-2030 年关键里程碑,详情参见 CPM 2025/25 号文件;
- (94) 同意将新出现有害生物最新情况和预警及响应系统相关活动列为一项植检委常设议题,并注意到应植检委第十六届会议(2022年)要求即将开展的新出现有害生物征集活动;
- (95) 注意到对国家报告义务的分析及继续由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负责有害 生物报告工作有助于精简管理和监督工作:
- (96) 要求《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结合财务委员会的建议和指导意见,考虑从《国际植保公约》正常计划预算和多方捐助信托基金中划拨 5 万美元的提议,用于满足预警及响应系统的运作需求,确保该系统按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的要求有效完成试点和付诸实施:
- (97) 要求秘书处按照植检委第十四届会议(2019年)的决定设立一项信托基金, 用于应对与全球新出现有害生物及紧急情况相关的问题。

12.6 评估与管理气候变化对植物健康的影响

[99] 植检委气候变化与植检问题焦点小组的一名成员介绍了该小组最新进展情况⁴⁴。 该小组的活动包括参加各种活动、发布一篇科学文章和一份技术资料、举办系列 网络研讨会、就关于《重组有害生物风险分析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修订》的规 范草案(2023-037)提出意见、在国际植物检疫门户网站上创建一个新网页,以及 在其任务期限延长至植检委第二十届会议(2026 年)之后更新其行动计划。

[100] 一些缔约方讨论了延长焦点小组任期的可能性。

[101] 植检委:

(98) 注意到植检委气候变化与植检问题焦点小组介绍的最新情况;

⁴⁴ CPM 2025/26。

- (99) 批准 CPM 2025/26 号文件附录 1 所载的焦点小组《2025-2026 年工作计划》;
- (100)感谢加拿大、爱尔兰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为本发展议题提供财政支持;
- (101)感谢巴西主办焦点小组的线下会议。
- (102)同意再度确认将焦点小组任期延长至明年(2026年),并同意在植检委第二十届会议(2026年)上审议进一步延长事宜。

12.7 全球植物检疫研究协调工作

[102] 主席团植检委全球植物检疫研究协调焦点小组代表介绍了焦点小组的最新情况,该小组于 2024 年 12 月召开首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2 月召开两次会议⁴⁵。焦点小组针对相关研究网络设计了一份简洁的调查问卷,并编制了网络清单,同时计划启动范围界定研究,包括选择部分网络开展意见交流。焦点小组已决定在接下来六个月中每月召开会议。

[103] 植检委:

(103)注意到植检委全球植物检疫研究协调焦点小组的最新情况。

12.8 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

- [104] 秘书处与"引领"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这一发展议题的主席团介绍了成立植检委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焦点小组及相关发展议题的最新情况⁴⁶。他们解释称,由于这一发展议题的启动和焦点小组的工作已经推迟,预计该焦点小组的任期将需要延长一年,以确保交付全部任务,同时保证预期质量。
- [105] 植检委注意到一些缔约方在书面发言中建议,将该焦点小组的任期延长两年,以便 妥善完成各项任务。

[106] 植检委:

- (104)注意到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这一发展议题的最新情况;
- (105)感谢加拿大提供财政支持,以及南非以派遣人员的形式提供实物捐助;
- (106)将植检委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焦点小组的任期延长两年至 2028 年植检委第二十二届会议。

⁴⁶ CPM 2025/28 °

_

⁴⁵ CPM 2025/27。

其他植检委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13.**

13.1 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

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焦点小组报告

- [107] 植检委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焦点小组主席介绍了焦点小组活动的最 新情况47。焦点小组研究了关于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规范说明草案的磋商意见 (见本议题后文内容),起草了网络研讨会概念说明,并讨论了区域植保组织在 支持落实安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的潜在作用。报告指出,焦点小组剩余任务 的交付工作正在进行中。
- [108] 植检委称赞焦点小组的工作,并表示支持有关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国际植保公约》 国际标准的工作。
- [109] 植检委感谢肯尼亚提议为主办焦点小组线下会议提供实物捐助48。

关于植物检疫背景下安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规范说明 草案 (2021-020)

- [110] 标准委主席介绍了《关于植物检疫背景下安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规范说明草案(2021-020)》以及标准委的封面说明49。根据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 (2024年)决定⁵⁰,焦点小组研究了针对规范说明草案的磋商意见,随后标准委员会对 该草案讲行了修订。
- [111] 植检委对规范说明草案及其在减轻人道主义援助相关风险方面的有用性表示欢迎, 并审议了对规范说明草案的一些拟议修正,并将其纳入决策要点51。
- [112] 注意到缔约方对保持该规范说明的有限范围一事表示关切,以确保其重点仍然放 在《国际植保公约》的使命和植物检疫风险上,并注意到有人提出建议,对粮食 援助的要求永远不应比对同类产品贸易流动的要求更严格。
- [113] 一个缔约方要求在图中加入过境国家。
- [114] 植检委考虑了一项进一步意见,该意见建议邀请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署等援助机 构作为正式成员加入专家工作组。秘书处指出,可以发出邀请:但其是否作为正 式成员参与将由相关机构自行决定。

⁴⁷ CPM 2025/29°

⁴⁸ CPM 2025/CRP/13 °

⁴⁹ CPM 2025/30、CPM 202530 01。

⁵⁰ 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 议题 13.1。

⁵¹ CPM 2025/INF/21、CPM 2025/CRP 02。

[115] 植检委:

(107)注意到植检委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焦点小组迄今开展的工作情况:

- (108)邀请缔约方对灾害救援路径差距分析图(CPM 2025/29 号文件附录 1,仅提供英文版)提出进一步意见,供焦点小组进一步审议;
- (109)感谢澳大利亚、巴巴多斯、加勒比农业卫生与食品安全署以及加勒比植物卫生负责人论坛对该焦点小组工作的直接支持;
- (110)同意继续制定关于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 (111)批准经本次会议修改的《关于植物检疫背景下安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规范 说明草案(2021-020)》⁵²,并将该主题添加到《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 清单,优先级为 1 级。

13.2 海运集装箱

- [116] 植检委海运集装箱焦点小组的两名成员介绍了焦点小组活动的最新情况⁵³。活动包括:举行关于优化海运集装箱设计以最大程度降低有害生物风险的国际专题讨论会;继续评估监管和非监管措施以及行业主导的活动(包括继续为修订《货物运输单元包装业务守则》提供参考意见,以纳入集装箱清洁建议和最佳做法);进一步发展"监管责任"概念。报告了2024年在若干国家开展的监测调查情况,调查结果将提供给焦点小组和秘书处。此外,报告人指出,2025年年底将在哥本哈根举行一场专题讨论会,可为2026年计划举办的研讨会奠定基础。
- [117] 植检委主席注意到植检委海运集装箱焦点小组的两位新任共同主席和副主席, 并赞扬焦点小组成员和行业合作伙伴开展的重要合作。

[118] 植检委:

(112)注意到植检委海运集装箱焦点小组提供的 2024 年最新情况。

13.3. "同一个健康"

"同一个健康"最新发展情况

[119] 秘书处介绍了在"同一个健康"框架下促进植物健康活动的最新情况。有关活动包括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年)成立了植检委"同一个健康"框架下植物健康焦点小组⁵⁴,随后进行了提名征集,参加第八届世界"同一个健康"大会(见本议题

⁵² CRP 2025/CRP/11 o

⁵³ CPM 2025/31 o

⁵⁴ CPM 2025/32 o

后文内容),在粮农组织农业委员会会议期间举行关于植物健康的边会活动,向 77 国集团和中国介绍情况。

[120] 植检委对"同一个健康"方针和最近成立的焦点小组表示大力支持,认识到植物、动物和人类健康之间的相互关联。

[121] 植检委注意到缔约方对平衡的"同一个健康"建议的关注,该建议纳入了农业生产的敏感性。

"同一个健康"大会报告、抗微生物药物耐药问题建议及关于《国际植保 公约》未来在海藻领域工作的考虑

- [122] 植检委主席和主席团另一名成员介绍了关于第八届世界"同一个健康"大会及相关事项的报告55。植检委主席发表了由《国际植保公约》前任秘书撰写的关于植物健康的全会开幕主旨演讲,植检委主席和主席团另一名成员主持了一场专门的植物健康会议。基于《国际植保公约》成功参与此次大会的经验,并认识到大会上对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表达的强烈关切,植检委主席邀请植检委考虑制定一份关于最佳实践方式的植检委建议的必要性,该实践方式旨在限制因在作物保护中使用抗微生物药物而导致的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问题。根据代表在大会间隙发表的评论意见以及战略规划小组 2024 年会议上开展的相关讨论,植检委主席还邀请植检委考虑通过海藻贸易传播的有害生物是否属于《国际植保公约》的职责范围,并值得在未来开展相关工作。
- [123] 植检委表达了对制定植检委关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具体建议的关切,指出焦点小组的能力状况、植物健康在"同一个健康"中的作用不明确,以及该建议的战略方向和潜在的狭窄范围⁵⁶。
- [124] 鉴于各方意见不一,植检委主席建议关注此事项的缔约方参加会外举行的主席之友会议。这导致就《国际植保公约》在"同一个健康"框架下的工作开展了广泛讨论,考虑植检委关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的建议,对任务进行优先排序,并简要谈及了海藻问题。

[125] 植检委:

- (113)注意到秘书处为在"同一个健康"框架内突出植物健康作用开展的工作,并认可相关工作取得的成就:
- (114)注意到植检委"同一个健康"框架下植物健康焦点小组取得的进展;

⁵⁵ CPM 2025/33 o

⁵⁶ CPM 2025/CRP/04。

(115)邀请焦点小组考虑该决定议题下关于抗微生物药物耐药问题的讨论结果,要求 焦点小组优先完成有助于经批准的焦点小组职责范围⁵⁷中第 7 项任务交付的 各项任务,该任务涉及考虑一项正式的植检委建议;

- (116)要求焦点小组在 2025 年战略规划小组会议期间就一项植检委建议的潜在价值提出意见,并在获得支持的前提下,提供其内容纲要;
- (117)同意恢复植检委第九届会议(2014年)的立场,即关于防止通过海藻贸易传播有害生物的工作原则上可属于《国际植保公约》的范围。

14. 实施和能力发展

14.1 《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

[126] 秘书处介绍《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该线上学习平台由粮农组织网络学院合作开发并主持运作⁵⁸。新平台提供了高质量电子学习课程和《国际植保公约》 指南门户,支持国家植保机构人员和植检能力评价协调员提高技能。

[127] 植检委:

- (118)注意到为发展和启动《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工作开展的活动;
- (119) 肯定欧洲联盟、加拿大和大韩民国以及项目伙伴粮农组织网络学院和创业-农业-发展联系委员会对开发《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作出的突出贡献:
- (120)鼓励国家植保机构将《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纳入本国培训计划;
- (121) 鼓励国家植保机构、区域植保组织、其他国际组织和教育机构在国内和区域 内宣传推广《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
- (122)注意到大部分《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线上学习课程已译成法文,同时请《国际植保公约》秘书结合财政委员会的建议和指导意见,考虑拟提供的 5 万美元经费,用于将部分材料译成西班牙文;
- (123) 鼓励国家植保机构、区域植保组织以及其他国际组织与秘书处合作,将所有《国际植保公约》线上学习课程和指南译成阿拉伯文、中文、西班牙文和俄文;
- (124)鼓励国家植保机构支持持续开发《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分享可纳入该平台的植物检疫培训材料。

⁵⁷ CPM 2024/CRP/16 °

⁵⁸ CPM 2025/34°

14.2 植物健康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最新情况

[128] 秘书处介绍了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的最新情况59。

[129] 植检委注意到秘书处在开展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方面取得了显著成功,高效利用了项目资金,取得了高质量、有影响力的产出。植检委还注意到缔约方在实施植物检疫能力评估方面取得的成功,强调对其植物检疫系统的积极影响,并提高了市场准入,吸引了资金及利益相关方合作。

[130] 植检委注意到一些缔约方提出的增加对非洲实施植检能力评估的支持的请求。

[131] 植检委主席呼吁增加资源并鼓励各国支持更多植物健康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相 关项目。

[132] 植检委:

- (125)注意到秘书处 2024 年管理的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的可交付成果;
- (126)注意到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符合秘书处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的程序,且如 CPM 2025/35 号文件附录 1 所示透明度有所提升;
- (127)注意到为支持各国筹集资源实施其重点活动开展的工作;
- (128)注意到为开发三项新的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所做的工作:
 - 《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非洲倡议;
 - 粮农组织-中国南南合作计划下的加强部分亚洲国家植物检疫能力项目;
 - 支持《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活动项目:
- (129)注意到 2025 年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关于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的公开 会议(网络研讨会)的主题将侧重于在植物健康领域使用新技术和创新技术。

14.3 植物检疫能力评价最新情况

[133] 秘书处介绍了植检能力评价活动最新情况⁶⁰。其中概述:最近和即将开展的植检能力评价;沟通和宣传活动;关于长期可持续供资的讨论;对植检能力评价在线系统的信息技术需求评估计划;对植检能力评价流程和在线系统的案头研究成果;落实研究建议的进展;植检能力评价认证委员会的建立。

第29页, 共57页

60 CPM 2025/36 o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⁵⁹ CPM 2025/35 o

[134] 植检委对植检能力评价取得的进展表示赞赏,包括提高了透明度,并强调了其在《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内对加强国家植物检疫系统和全球植物健康治理的重要性⁶¹。

- [135] 一些缔约方对非洲已完成的植检能力评价表示赞赏,并欢迎进一步改进工具及供资请求。
- [136] 植检委注意到缔约方开展植检能力评价的计划,以及开展跨区域植检能力评价协调员培训的请求。

[137] 植检委:

- (130)注意到根据《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推进的植检能力评价活动进展情况;
- (131)注意到在落实植检能力评价案头研究提出的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计划采取的下一步改进措施;
- (132)注意到八名新认证的植检能力评价协调员和之前认证的协调员名单;
- (133)要求《国际植保公约》秘书结合财政委员会的建议和指导意见,考虑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提出的从《国际植保公约》正常计划预算和《国际植保公约》 多方捐助信托基金中拨款 5 万美元的请求,用于维护植检能力评价系统。

14.4 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Fusarium oxysporum f.sp cubense) 热带 4 号生理小种行动协调工作最新情况

- [138] 秘书处介绍了协调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行动的最新进展情况⁶²。2024 年, 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活动的重点是两门课程和一次模拟演练、交流和提 高认识活动,以及各方为知识共享所做的发言。
- [139] 植检委赞扬《国际植保公约》在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方面所做的工作以及富有成效的合作。
- [140] 植检委认识到,缔约方和私营部门亟需增加资金和实物资源,确保可持续开展尖 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相关活动。
- [141] 植检委认识到,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是《国际植保公约》的关键有害生物问题,强调需要优先考虑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活动、抗病品种和促进有效管理的公私伙伴关系。

⁶¹ CPM 2025/CRP/04 o

⁶² CPM 2025/37 o

[142] 植检委:

(134)注意到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全球协调活动的最新情况;

- (135)注意到 CPM 2025/37 号文件附录 1 所述为协调尖孢镰刀菌热带 4 号生理小种全球工作而待开展的活动;
- (136)认识到鼓励缔约方和私营部门为资金和/或实物资源和伙伴关系(包括公私伙伴关系)做出贡献具有战略意义,有助于推进剩余活动,并确保秘书处可持续开展工作:
- (137)如上所述,邀请各方捐助资源。

15. 与区域植物保护组织的协作

15.1 区域植物保护组织技术磋商会最新情况

- [143] 一位区域植物保护组织代表代表区域植物保护组织技术磋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主席提交了一份报告⁶³。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在巴拿马的巴拿马城举行。
- [144] 植检委认可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以及国际动植物卫生区域组织所提指导意见的价值,并强调区域协作和促进协同增效的重要性。
- [145] 若干缔约方谈及各区域的经验和能力水平不同,互访有助于加强区域植保组织之间的关系。还有缔约方建议使用人工智能作为提供区域支持的工具。
- [146] 植检委进一步认识到,必须提高对植物健康的认识,并分享了为支持《国际植保公约》使命开展的区域活动。
- [147] 植检委主席表明所讨论问题的重要性,主席团和战略规划小组会议进行的类似讨论也反映了这一点。

[148] 植检委:

(138)注意到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第三十六届会议的报告。

⁶³ CPM 2025/48 o

16. 其他新兴主题

16.1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

[149] 秘书处介绍了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相关活动的最新情况⁶⁴。根据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 年)的决定⁶⁵,秘书处延长了两项关于抗微生物药物使用情况的调查:一项关于抗生素,另一项关于杀真菌剂。前者确认了首次抗生素调查的结果,即在植物保护领域抗生素的使用相对较少。关于杀真菌剂的调查证实,杀真菌剂在植物保护领域广泛使用。秘书处审议了下一步可能采取的措施,包括结束这两项调查,酌情启动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深入研究,并建议今后利用粮农组织国际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监测数据平台(InFARM 平台)收集抗微生物药物使用和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数据。

- [150] 植检委注意到关于抗微生物药物使用的两次调查结果,并注意到需要制定切实可 行的、可实地应用的解决方案,以便追踪化学品使用情况。
- [151] 植检委认识到,除了收集关于抗微生物药物使用的数据外,今后还需要收集关于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的数据。秘书处告知植检委,尽管目前的数据收集仅限于抗 微生物药物使用情况,但今后通过粮农组织 InFARM 平台收集的数据将包括抗微 生物药物使用和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数据。
- [152] 植检委认识到,应考虑与世卫组织现有工具和平台合作,收集和分析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数据,确保收集到足够数量的耐药性数据。秘书处确认了"同一个健康"四方机制与粮农组织 InFARM 平台之间开展的合作。

[153] 植检委:

- (139)注意到《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对植物保护领域使用的抗生素和杀真菌剂 的最终调查结果;
- (140)同意《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关于抗生素和杀真菌剂的调查所收集的数据 足以了解植物健康领域抗微生物药物的使用情况,应结束这两项调查:
- (141)同意将植物健康领域的抗微生物药物使用和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数据收集纳入粮农组织 InFARM 平台,由《国际植保公约》官方联络点作为各国的授权联络点,并要求秘书处向植检委报告数据整合后得出的任何信息;

C1 W1 2023/49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32页, 共57页

⁶⁴ CPM 2025/49°.

⁶⁵ 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 (2024年), 议题 16.2。

(142)感谢所有对《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关于抗生素使用和杀真菌剂使用的调查做出答复的国家,感谢其为更好地了解植物健康领域抗微生物药物使用情况做出的贡献。

16.2 非洲植物检疫计划

- [154] 秘书处介绍了非洲植检计划的最新情况⁶⁶。概述了试点阶段国家取得的进展、已确立的治理安排、已提供的技术支持、人员配备安排、预算情况(包括建立非洲植检计划多方捐助信托基金)以及沟通和宣传活动。
- [155] 植检委表示坚定支持非洲植检计划,但也提出关切,即保障该计划可持续供资、 在整个非洲大陆加速该计划进展以及将该计划(包括最佳实践和经验教训)推广 到其他区域。
- [156] 部分缔约方要求澄清能否确保非洲植检计划内部的数据获取性和可访问性,并呼吁提供进一步支持和资源(资金和实物捐助)。重点强调通过非洲植检计划多方捐助信托基金支持开拓更多资源。
- [157] 部分缔约方要求确保相关工具自由获取和使用,同时对缔约方提供的数据保密。
- [158] 一个缔约方要求提供通过该项工作生成的地图。
- [159] 植检委欢迎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为非洲植物检疫计划提供资金捐助⁶⁷, 并赞赏印度尼西亚提出提供实物支持。
- [160] 植检委注意到一些缔约方关于治理模式重要性的书面意见,并要求主席团确认非 洲植检计划 2025 年稳步推进措施,以提交植检委第二十届会议(2026年)⁶⁸。

[161] 植检委:

- (143)注意到本报告;
- (144) 鼓励缔约方今后进一步提供捐助,以满足按原定目标在更广泛区域强化、壮大和加速推进非洲植检计划的需求:
- (145)鼓励受益国发挥主动性并整合国家层面资源(包括当地捐赠方);
- (146)感谢《国际植保公约》前任秘书 Osama EL-LISSY 对启动非洲植检计划的指导和支持。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33页, 共57页

 $^{^{66}}$ CPM 2025/38 $_{\circ}$

⁶⁷ CPM 2025/CRP/13 o

⁶⁸ CPM 2025/CRP/04 o

17 科学会议 — "同一个健康"

[162] 一名主席团代表主持举行一次科学会议,旨在通过提供科学实证和促进跨部门合作来加强植物健康在"同一个健康"中的作用⁶⁹。在粮农组织副总干事贝丝•贝克多致开幕辞后,来自粮农组织、世界动物卫生组织、环境署、世卫组织、《生物多样性公约》、国际昆虫生理学与生态学中心和食品法典委员会的主要发言人做了发言。会议还介绍了国家和地区案例研究,展示了切实可行的"同一个健康"做法。会议强调了打破各自为政和促进植物、环境、动物和人类健康部门一体化行动的重要性。

[163] 粮农组织植物生产及保护司司长致开幕辞,并介绍以下案例研究:

- 多米尼加共和国 "落实'同一个健康'方针,促进创新,加强粮食安全";
- 印度尼西亚 "开展有害生物综合防治,应对豆荚螟";
- 意大利 "联合应对日本金龟子(Popillia japonica)侵袭地区植物检疫、人类 健康和兽医风险";
- 国际应用生物科学中心 "'同一个健康'植物诊所"。

[164] 会议阐明了植物健康与"同一个健康"之间多种重要联系70。

18. 新发有害生物状况

[165] 秘书处邀请缔约方分享对新发有害生物状况的关切⁷¹。本文件向缔约方通报了 21 种提名的新发病虫害,并敦促在病虫害预防、准备和响应方面开展合作。秘书处强调了新工具的发布,包括《国际植保公约》月度病虫害报告摘要和非洲植物检疫计划下预警及响应系统板块中的病虫害预警部分,并告知植检委,已将玉米内州萎蔫病菌(Clavibacter nebraskensis)纳入预警及响应系统试点计划。秘书处认可并鼓励通过非洲植物检疫计划履行国家报告义务,持续进行病虫害报告,旨在促进国际合作,并针对新出现的植物检疫威胁采取知情行动。

[166] 欧洲联盟表示坚决支持预警及响应系统计划,并指出他们为实施该计划提供了财政捐助。

[167] 植检委:

٠

⁶⁹ CPM 2025/INF/27。

⁷⁰ 科学会议专题报告: https://www.ippc.int/en/commission/cpm/cpm-sessions/cpm-19-side-sessions/cpm-19-science-session-the-importance-of-plant-health-within-one-health/

⁷¹ CPM 2025/CRP/08 o

(147)注意到国家植保机构、区域植保组织和《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为响应关于 新发病虫害的呼吁而提名的 21 种病虫害:

- (148) 鼓励缔约方在有关新发病虫害预防、准备和响应工作中开展合作;
- (149)认可《国际植保公约》月度病虫害报告摘要的发布;
- (150)注意到在国际植物检疫门户网站的预警及响应系统下新设立了《国际植保公约》 病虫害预警部分:
- (151)注意到针对玉米内州萎蔫病菌 (Clavibacter nebraskensis) 发布的首个病虫害 预警;
- (152)注意到粮农组织东部非洲次区域办事处对此病虫害表达的关切;
- (153)支持将这种病虫害纳入预警及响应系统试点计划,以进一步进行风险评估和 资源调动:
- (154)感谢将其作为国家报告义务的一部分积极提交病虫害报告的缔约方,以及对 新发病虫害呼吁作出响应的缔约方。

19. 财务报告及预算

19.1 2024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财务报告

- [168] 秘书处介绍了财务报告,详细说明了 2024 年粮农组织正常计划预算、预算外来源和实物(非资金)来源的可用资源⁷²。
- [169] 植检委欢迎大韩民国提供资金捐助,支持《国际植保公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73。
- [170] 植检委进一步欢迎各缔约方新做出的 2025 年供资承诺,以及缔约方已经提供的捐助,并感谢提议提供实物捐助,支持实施促进组、标准制定组、非洲植物检疫计划、诊断规程技术小组和植检处理技术小组开展工作⁷⁴。

[171] 植检委:

- (155)注意到 2024 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财务报告;
- (156)通过了 CPM 2025/51 号文件中表 3 所列的 2024 年《国际植保公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国际植保公约》特别信托基金) 财务报告;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35页, 共57页

 $^{^{72}}$ CPM 2025/51 $_{\circ}$

⁷³ CRP 2025/CRP/13 o

⁷⁴ CRP 2025/CRP/13。

(157)鼓励缔约方向《国际植保公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国际植保公约》特别信托基金)、电子植检证书多方捐助信托基金、非洲植检计划多方捐助信托基金和《国际植保公约》项目提供捐助,并尽可能持续提供;

(158)感谢对《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 2024 年工作计划做出贡献的缔约方。

19.2 2025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工作计划和预算

- [172]《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介绍了 2025 年秘书处工作计划和预算,并解释称相关内容与《国际植保公约 2020-2030 年战略框架》保持一致,涵盖秘书处的所有部门和所有类型的供资⁷⁵。
- [173] 一些缔约方感谢粮农组织打算通过粮农组织经常计划预算增加对《国际植保公约》 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的供资,并敦促秘书处和主席团继续争取充足资金。
- [174] 植检委主席肯定了主席团在这方面的发挥的倡导作用并支持这方面努力。

[175] 植检委:

(159)批准 2025 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工作计划和预算。

20 宣传交流活动最新情况

[176] 秘书处介绍了《国际植保公约宣传战略(2023-2030 年)》最新实施情况,并重点介绍了 2024 年的主要成就⁷⁶。具体包括社交媒体参与度、出版物数量和《国际植保公约》新闻通讯订阅量增加,以及在 2024 年国际植物健康日(见议题 20.1)和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 年)期间举办展览。

[177] 植检委主席指出,宣传交流活动是植物健康认识提高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178] 植检委:

- (160)注意到《国际植保公约宣传战略(2023-2030年)》最新实施情况;
- (161)感谢《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所做的工作。

20.1 国际植物健康日最新情况

[179] 秘书处介绍了主题为"植物健康、安全贸易和数字技术"的 2024 年国际植物健康 日最新情况⁷⁷。秘书处的活动包括在粮农组织总部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办一 次高级别活动和一次互动展览,以及一场数字宣传活动。此外,全世界 60 多个国

⁷⁵ CPM 2025/50°

⁷⁶ CPM 2025/39°.

⁷⁷ CPM 2025/40。

家和组织通过各类活动和研讨会庆祝国际植物健康日。2025年国际植物健康日主题为"植物健康对'同一个健康'的重要意义"。

[180] 植检委赞扬 2024 年国际植物健康日取得的成功,并强调需要与国家和国际利益相关方合作,提高 2025 年主题以及国际植物健康日网站和国际植检门户网站相关资源的能见度。

[181] 植检委:

(162)注意到 2024 年国际植物健康日最新情况。

20.2 《国际植保公约》区域宣传网络最新情况

[182] 秘书处介绍了《国际植保公约》区域宣传网络相关计划的最新情况⁷⁸。自植检委第十八届会议(2024 年)以来,秘书处与主席团和第三十六届区域植保组织技术磋商会分享了关于该网络的计划,并在 2024 年战略规划小组会议上讨论了后者的反馈意见。此外,还就如何处理反馈意见征求了植检委宣传工作焦点小组前任成员的意见。主席团随后商定,由秘书处进行调查,明确国家植保机构的宣传需求,并通过与国家植保机构举行磋商会议予以跟进;根据紧迫的优先重点以及《国际植保公约》管理过渡安排,秘书处已将上述活动推迟至 2025 年 5 月进行。

[183] 植检委:

(163)注意到区域盲传网络最新情况。

21. 外部合作

21.1《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报告

[184] 秘书处介绍了关于 2024 年《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的报告⁷⁹。七次研讨会于 2024 年 8 月至 9 月期间举行,以线下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行,时间安排与标 准草案的磋商期相吻合。秘书处感谢东道国提供的支持和财政捐助。

[185] 植检委:

- (164)注意到 2024 年《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最新情况;
- (165)感谢秘书处安排举行研讨会,并感谢与会人员积极参与。

⁷⁹ CPM 2025/42 °

_

⁷⁸ CPM 2025/41。

21.2 国际合作最新情况

[186] 秘书处提交了一份报告,重点介绍了2024年与国际组织、研究和学术机构、区域 植保组织和粮农组织各次区域办事处及驻国家代表处开展的主要合作活动80。

[187] 植检委:

(166)注意到 2024 年国际合作活动报告。

21.3 国际组织书面报告

[188] 以下国际组织提交了书面报告81:

- 国际应用生物科学中心;
- 地中海先进农艺研究国际中心:
- 创业-农业-发展联络委员会;
- 美洲农业合作研究所:
- 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
- 国际林业检疫研究小组;
- 国际谷物贸易联盟;
- 国际有害生物风险研究小组;
- 国际种子联合会:
- 国际种子检测协会:
- 粮农组织/国际原子能机构粮食和农业核技术联合中心;
- 《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臭氧秘书处;
- 标准与贸易发展基金:
- 世界银行:
- 世界海关组织;
- 世界海运理事会和全球托运人论坛:
- 世界贸易组织。

⁸⁰ CPM 2025/43 o

⁸¹ CPM 2025/INF/04; CPM 2025/INF/05; CPM 2025/INF/06; CPM 2025/INF/07; CPM 2025/INF/08; CPM 2025/INF/09; CPM 2025/INF/10; CPM 2025/INF/11; CPM 2025/INF/12; CPM 2025/INF/13; CPM 2025/INF/14; CPM 2025/INF/15; CPM 2025/INF/16; CPM 2025/INF/17; CPM 2025/INF/20; CPM 2025/INF/23; CPM 2025/INF/24。

[189] 植检委:

(167)注意到国际组织的报告。

22. 植检委主席团、标准委员会及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22.1 植检委主席团成员及替补人选

[190] 秘书处向植检委提交了主席团现任成员及替补成员名单,以及主席团成员及替补成员提名名单⁸²。

[191] 植检委:

- (168)选举 Samuel BISHOP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为主席团主席;
- (169)选举 Dris BARIK (摩洛哥) 为主席团副主席;
- (170)从主席和副主席所未代表的粮农组织区域选举植检委主席团成员,详见 CPM 2025/CRP/12 Rev2;
- (171)从各区域选举主席团替补成员,详见 CPM 2025/CRP12_Rev2;
- (172)感谢 2025 年卸任的主席团成员所做贡献:
 - Diego QUIROGA (阿根廷),
 - Gabrielle Vivian SMITH (澳大利亚),
 - Gregory WOLFF (加拿大),
 - Mamoru MATSUI (日本),
 - Jan Hendrik VENTER (南非)。

22.2 标准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192] 植检委应邀确认标准委成员及替补人选83。

[193] 植检委:

(173)注意到 CPM 2025/46 号文件附件 1A 所列标准委现任成员及 CPM2025/46 号文件附件 1B 所列标准委替补人选;

第39页, 共57页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

⁸² CPM 2025/45 o

⁸³ CPM 2025/CRP/12_Rev2.

(174) 确认 CPM 2025/CRP/12_Rev2 号文件所列标准委新任成员^{84,85}及替补人选,以及每个区域替补人选接替次序;

(175) 感谢 2024 年和 2025 年第一季度卸任的标准委成员所做贡献:

- Xiaodong FENG(中国),
- Álvaro SEPÚLVEDA LUQUE(智利),
- Alphonsine LOUHOUARI TOKOZABA (刚果),
- Hernando Morera GONZÁLEZ (哥斯达黎加),
- Harry ARIJS (欧洲联盟),
- Marina ZLOTINA(美国)。

22.3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194] 秘书处邀请植检委确认植检委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86。

[195] 植检委:

(176)确认 CPM 2025/CRP/12_Rev2 号文件附录 1 所列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成员,以及每个区域替补成员接替次序;

(177)感谢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以下前任成员的贡献:

- Lalith Bandula KUMARASINGHE (新西兰),
- Elizabeth McCRUDDEN (澳大利亚),
- Álvaro SEPÚLVEDA LUQUE(智利)。

[196] 植检委秘书处代理秘书代表植检委向即将卸任的主席团成员、标准委员会成员、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以及植检委《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 决方案可持续供资焦点小组成员表示感谢。

_

⁸⁴ 欧盟及其 26 个成员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澳大利亚、新西兰、加拿大和乌克兰不赞成确 认俄罗斯联邦为标准委员会成员。

⁸⁵ 俄罗斯联邦不赞成确认不赞成俄罗斯为标准委员会成员的成员。

⁸⁶ CPM 2025/44°

23. 其他事项

边会活动

[197] 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 年)期间举办两场边会活动:一场关于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热带4号生理小种,另一场关于系统方法。植检委会议开幕前还举办一场迎新培训会。

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国家关于木质包装材料中截获活体昆虫的关切

- [198] 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国家提交了一份文件,对密封木质包装材料中活体昆虫截获量大幅增加表示关切,并指出这事关第15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国际贸易中木质包装材料的管理》)的落实工作,并提请植检委注意这一关切87。
- [199] 针对这一关切,秘书处指出,各国在减少虫害侵染方面对第 15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指南表现出极大兴趣,宣布由一个专门工作组编制的两份木质包装材料处理指南即将完成。秘书处还报告了将第 15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指南翻译成更多语言版本的计划。
- [200] 植检委注意到有关是否应将木质包装材料问题作为进一步讨论重点的提议,并考虑将其列为战略规划小组 2025 年会议的议题。

系统方法研讨会计划举措

- [201] 加拿大提议在先前科学会议和边会活动的基础上举办一次系统方法研讨会。修订后的概念说明概述了研讨会的具体目标和预期成果。该研讨会旨在加深对系统方法的理解,包括总结经验教训和挑战,同时加强协作参与,并提高对相关工具的认识。这一为期 4-5 天的研讨会将向国家植保机构、区域植保组织和行业代表开放,还将安排实地考察活动。
- [202] 植检委注意到各方对研讨会的浓厚兴趣,并收到了多个缔约方和国际组织提出的 主办意向,包括智利(代表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国家)、墨西哥、印度尼西亚 和拉脱维亚。
- [203] 植检委同意于 2025 年举办该研讨会,并将成立一个与主席团合作的组织委员会来筹备会议。植检委注意到,一些缔约方和国际组织对加入组织委员会表现出强烈意愿。
- [204] 植检委感谢澳大利亚为落实系统方法研讨会提供资金捐助,同时感谢加拿大此前为筹办研讨会提供资金捐助⁸⁸。美洲农业合作研究所也承诺提供技术、组织和可能的资金支持。一些缔约方呼吁为《国际植保公约》系统方法工具提供更多资金,并开展更多培训活动。

88 CPM 2025/CRP/13 o

_

⁸⁷ CPM 2025/INF/22 o

[205] 植检委进一步指出区域合作和经验分享的重要性,并注意到有代表建议加强对第 14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采用系统综合措施进行有害生物风险治理》)的关注。

24. 下届会议日期和地点

[206] 植检委注意到秘书处将在确认 2026 年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日期后向缔约 方予以通报。

25. 通过报告

[207] 报告通过。

26. 会议闭幕

[208] 会议结束。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42页,共57页

附录1:详细议程

议题

- 1. 会议开幕
- 2. 主旨讲话
- 3. 通过议程
- 4. 选举报告员
- 5. 植检委主席团关于证书的报告
- 6. 植检委主席报告
- 7.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报告
- 8. 战略规划小组报告
 - 现在是否应该重新思考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了?
- 9. 植检委附属机构报告
- 9.1 标准委员会(SC)报告
- 9.1.1 《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清单
- 9.1.2 调整《国际植保公约》标准制定程序:修改诊断规程磋商期及通知期长度
- 9.1.3 有关提交植检委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技术问题(但并非正式 反对意见)
- 9.2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IC)报告
- 9.2.1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主题清单
- 9.3 《国际植保公约》主题征集:标准与实施
 - 对拟议主题提交表格及证明其合理性和确定其优先等级的标准的拟议修改
 - 主题工作组思考和相关性

10. 通过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

- 1. 第 4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特定商品植检措施标准》) 附件草案"新鲜芒果(Mangifera indica) 果实的国际运输(2021-011)"
- 2. 第 3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木材国际运输》)附件草案"采用系统方法管理与木材运输相关的有害生物风险(2015-004)"
- 10.1 已通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文字修改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43页,共57页

11. 植检委建议

- 11.1 植检委建议
- 11.2 经修订的通过植检委建议的程序

12. 《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实施情况 — 包括中期审查(《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

- 12.1 协调电子数据交换
 - 电子植检证书实施工作最新情况
 - 《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供资
- 12.2 针对特定商品与途径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 12.3 管理电子商务和邮寄及快递途径
- 12.4 推动使用第三方实体
- 12.5 加强病虫害暴发预警及响应系统
 - 指导小组最新情况
- 12.6 评估与管理气候变化对植物健康的影响
 - 植检委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 12.7 全球植物检疫研究协调工作
 - 植检委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 12.8 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
- 13 其他植检委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 13.1 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焦点小组报告
 - 关于"安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2021-020)"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规范说明 草案
- 13.2 海运集装箱
- 13.3 "同一个健康"
 - "同一个健康"最新发展情况
 - "同一个健康"大会报告、抗微生物药物耐药问题建议及关于《国际植保公约》未来在海藻领域工作的考虑
- 14. 实施和能力发展
- 14.1 《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44页,共57页

- 14.2 植物健康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最新情况
- 14.3 植物检疫能力评价最新情况
- 14.4 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Fusarium oxysporum f.sp cubense)热带 4号生理小种(TR4)行动协调工作最新情况
- 15. 与区域植物保护组织的协作
- 15.1 区域植物保护组织技术合作最新情况
- 16. 其他新兴主题
- 16.1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
- 16.2 非洲植物检疫计划
- 17. 科学会议 "同一个健康"背景下的植物健康
- 18. 新发有害生物状况
- 19. 财务报告及预算
- 19.1 2024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财务报告
- 19.2 2025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工作计划和预算
- 20. 宣传交流活动最新情况
- 20.1 国际植物健康日最新情况
- 20.2 《国际植保公约》区域宣传网络最新情况
- 21. 外部合作
- 21.1 《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报告
- 21.2 国际合作最新情况
- 21.3 国际组织书面报告
- 22. 植检委主席团、植检委标准委员会及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 替补人选
- 22.1 植检委主席团成员及替补人选
- 22.2 标准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 22.3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45页,共57页

23. 其他事项

- 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国家关于木质包装材料中截获活体昆虫的关切
- 《国际植保公约》系统方法研讨会概念说明
- 24. 下届会议日期和地点
- 25. 通过报告
- 26. 会议闭幕

附录 2: 文件清单

文件号	议题	文件标题
<u>CPM 2025/03</u>	3	详细议程
<u>CPM 2025/04</u>	6	植检委主席报告
<u>CPM 2025/05</u>	7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报告
<u>CPM 2025/06</u>	8	战略规划小组报告
CPM 2025/07_Rev1	9.1	标准委员会报告
CPM 2025/08	9.1.1	《国际植保公约》标准主题清单
<u>CPM 2025/09</u>	9.1.2	调整《国际植保公约》标准制定程序:修改诊断规程磋商期及通知期长度
<u>CPM 2025/10</u>	9.1.3	有关提交植检委通过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 技术问题(但并非正式反对意见)
CPM 2025/11	9.2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IC)报告
CPM 2025/12	9.2.1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主题清单
CPM 2025/13	9.3	《国际植保公约》主题征集:标准与实施 一 对拟议主题提交表格及证明其合理性和确定其优先等级的标准的拟议修改
CPM 2025/14	9.3	主题工作组思考和相关性
CPM 2025/15	10	通过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
<u>CPM 2025/16</u>	10.1	已通过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的文字修改
<u>CPM 2025/17</u>	11.1	植检委建议
<u>CPM 2025/18</u>	11.2	经修订的通过植检委建议的程序
<u>CPM 2025/19</u>	12	《国际植保公约战略框架》实施情况 一 《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中期审查
<u>CPM 2025/20</u>	12.1	电子植物检疫证书实施工作最新情况
CPM 2025/21	12.1	《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供资(植检委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CPM 2025/22	12.2	针对特定商品与途径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
CPM 2025/23	12.3	管理电子商务和邮寄及快递途径
CPM 2025/24	12.4	推动使用第三方实体
CPM 2025/25	12.5	加强病虫害暴发预警及响应系统 - 指导小组最新情况
CPM 2025/26	12.6	评估与管理气候变化对植物健康的影响 一 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CPM 2025/27	12.7	全球植物检疫研究协调工作 一 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CPM 2025/28	12.8	诊断实验室网络建设
CPM 2025/29	13.1	安全提供粮食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焦点小组报告
CPM 2025/30	13.1	封面说明:关于"安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2021-020)"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规范说明草案
CPM 2025/31	13.2	海运集装箱 - 焦点小组最新情况
CPM 2025/32	13.3	"同一个健康"最新发展情况
CPM 2025/33	13.3	"同一个健康"大会报告、抗微生物药物耐药问题建议及关于《国际植保公约》未来在海藻领域工作的考虑
CPM 2025/34	14.1	《国际植保公约》植物健康校园
CPM 2025/35	14.2	植物健康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项目最新情况
CPM 2025/36	14.3	植物检疫能力评价最新情况
CPM 2025/37	14.4	失 孢 镰 刀 菌 古 巴 专 化 型 (FUSARIUM OXYSPORUM F.SP CUBENSE) 热带 4 号生理小种 (TR4) 行动协调工作最新情况
CPM 2025/38	16.2	非洲植物检疫计划最新情况
CPM 2025/39	20	《宣传战略》实施情况
CPM 2025/40	20.1	2024 年国际植物健康日
CPM 2025/41	20.2	区域宣传网络
CPM 2025/42	21.1	《国际植保公约》区域研讨会最新情况
CPM 2025/43	21.2	国际合作最新情况
CPM 2025/44	22.3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CPM 2025/45	22.1	植检委主席团成员及替补人选
CPM 2025/46	22.2	标准委员会成员及替补人选
CPM 2025/47	8	现在是否应该重新思考国际植物检疫措施标准了?
<u>CPM 2025/48</u>	15.1	区域植物保护组织技术磋商会报告
CPM 2025/49	16.1	抗微生物药物耐药性 — 《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关于植物保护领域抗微生物药物使用情况的调查结果
CPM 2025/50	19.2	2025年《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工作计划和预算
<u>CPM 2025/51</u>	19.1	《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 2024 年财务报告

情况说明文件和会议厅文件

情况说明文件	议题	文件标题	
CPM 2025/INF/01	3	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详细安排	
<u>CPM 2025/INF/02</u>	3	文件清单	
<u>CPM 2025/INF/03</u>	4	植检委报告员职能	
CPM 2025/INF/04	21.3	世界银行报告	
<u>CPM 2025/INF/05</u>		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报告	
<u>CPM 2025/INF/06</u>		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报告	
CPM 2025/INF/07		国际有害生物风险研究小组报告	
CPM 2025/INF/08		国际种子联合会报告	
CPM 2025/INF/09		国际种子检测协会/粮农组织报告	
CPM 2025/INF/10		世界海运理事会和全球托运人论坛报告	
CPM 2025/INF/11		地中海先进农艺研究国际中心报告	
CPM 2025/INF/12		国际谷物贸易联盟报告	
<u>CPM 2025/INF/13</u>		标准与贸易发展基金报告	
CPM 2025/INF/14		世界海关组织报告	
CPM 2025/INF/15		世贸组织报告	
CPM 2025/INF/16		创业-农业-发展联络委员会报告	
CPM 2025/INF/17		国际应用生物科学中心报告	
CPM 2025/INF/20		臭氧秘书处报告	
CPM 2025/INF/23		国际林业检疫研究小组报告	
<u>CPM 2025/INF/24</u>		美洲农业合作研究所报告	
<u>CPM 2025/INF/18</u>	12	《国际植保公约》观测系统投资说明书	
<u>CPM/2025/INF/19</u>	10	未收到对建议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2025 年)通过 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反对意见	
CPM/2025/INF/21	08, 09.3, 11.2, 13.1	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国家关于若干议题的声明	
CPM 2025/INF/22	23	南锥体植物卫生委员会国家关于木质包装材料中 截获活体昆虫的关切	
CPM 2025/INF/25	23	《国际植保公约》系统方法研讨会概念说明	
CPM 2025/INF/27	17	科学会议 一 植物健康在"同一个健康"中的重要性	

CPM 2025/INF/28	09.2, 10, 12, 12.1, 12.2, 12.3, 12.5, 12.6, 14.1, 14.2, 14.3, 19.1, 20.2	植检委文件决策要点修订
CPM 2025/INF/29	10	通过第 27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附件: 广义多年异担 子菌 (<i>Heterobasidion annosum sensu lato</i>)
会议厅文件	议题	文件标题
<u>CPM 2025/CRP/01</u>	3.1	欧盟关于权限和表决权的声明
CPM 2025/CRP/02	10, 12.1, 13.1, 13.2, 22	太平洋植物保护组织发言
CPM 2025/CRP/03	09.3	澳大利亚在新西兰、英国、加拿大支持下提交的发言
CPM 2025/CRP/04	09.2, 09.3, 11.2, 12.1, 12.8, 13.3, 14.3, 16.2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关于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议题的书面声明
CPM 2025/CRP/05	8	欧盟关于议题 8 的立场
<u>CPM 2025/CRP/06</u>	12.2	欧盟关于议题 12.2 的立场
CPM 2025/CRP/07	16.2	英国就非洲植物检疫计划提交的发言
<u>CPM 2025/CRP/08</u>	18	新发有害生物
CPM 2025/CRP/09	09.3	CPM 2025/14 号文件中决策要点修订
<u>CPM 2025/CRP/10</u>	13.1	CPM 2025/30 号封面说明中经修订的决策要点

CPM 2025/CRP/11	13.1	经修订的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规范说明:植物检疫背景下安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2021-020)
<u>CPM 2025/CRP/12_Rev2</u>	22	确认植检委主席团、标准委及实施工作和能力发 展委员会成员
CPM 2025/CRP/13	23	《国际植保公约》缔约方在植检委第十九届会议 期间所做捐助承诺

附录 3: 参与《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培训材料编制及翻译工作的专家和校对人员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植物检疫措施委员会参与指南》

- Thorwald GEUZE (荷兰王国);
- Ezequiel FERRO (阿根廷);
- Melisa Graciela NEDILSKYJ (阿根廷);
- Magda GONZALEZ ARROYO (哥斯达黎加);
- Stephanie BLOEM (美利坚合众国);
- Ngatoko TA NGATOKO (库克群岛)。

下列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热带 4 号生理小种培训活动(实操诊断培训课程、线上监测课程和实操模拟练习)培训材料

- a) 实操模拟练习
 - Raixa LLAUGER (粮农组织中部美洲次区域办事处);
 - Jaime CARDENAS LOPEZ (粮农组织中部美洲次区域办事处)。
- b) 实操诊断培训课程
 - Pooja MATHUR (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联合实验室);
 - Joanna Beata JANKOWICZ-CIESLAK (粮农组织/原子能机构联合实验室);
 - Isabel CALLE (哥伦比亚);
 - Mariluz Ayala VASQUEZ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尖孢镰刀菌古 巴专化型热带 4 号生理小种团队);
 - Diane MOSTERT (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热带 4号生理小种团队, 斯坦陵布什大学);
 - 李春雨(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尖孢镰刀菌古巴专化型热带 4 号生理小种团队,广东省农业科学院);
- c) 线上监测课程
 - Altus VILJOEN (斯坦陵布什大学);
 - Giovanna Guadalupe FONSECA VIVANCO (厄瓜多尔);

- Julian SMITH (洛桑研究所);
- Malisa Graciela NEDILSKYJ(实施工作和能力发展委员会尖孢镰刀 菌古巴专化型热带 4 号生理小种团队,阿根廷国家农业食品质量卫 生局);
- Nancy Jiméne VILLEGAS (国际动植物卫生区域组织);
- Jamisse AMISSE (莫桑比克农业研究所);
- Ivan RWOMUSHANA (国际应用生物科学中心);
- Antonia VAZ (莫桑比克);
- Afonso SITOLE (莫桑比克)。

d) 桌面模拟练习

- Monica GALLO LARA (德国国际合作机构);
- Maria Cristina SOSA SOSA (厄瓜多尔);
- Marco Vinicio CACARÍN PINAN (厄瓜多尔);
- Fanny Consuelo TENORIO CHIC (厄瓜多尔);
- Jessica ROCHE (新西兰):
- Carlos Ruben TORRES LIMACHE (秘鲁);
- Orlando Antonio DOLORES SALAS (秘鲁)。

为验证《国际植保公约》指南和培训材料译文准确性作出宝贵贡献的校对人员

- Abdeljelil BAKRI (法文);
- Bruno GALLANT (法文):
- Cecilia GARCÍA SAMPEDRO (西班牙文);
- Ernest NKOUM METOU'OU (法文);
- Jean-Louis TSHISAMBU MAMBA (法文);
- Konan L. KOUAME (法文)。

附录 4: 已通过标准的起草小组专家及其所属缔约方或国际组织

表 1: 第 46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特定商品植检措施标准》) 附件 01(《新鲜芒果 (Mangifera indica) 果实的国际运输》(2021-011))

国家/区域植保组织/组织	专家	角色
英国	Samuel BISHOP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管理员
新西兰	Joanne WILSON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管理员和 主题管理员
阿根廷	Adriana CERIANI CAMDESSUS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澳大利亚	Douglas KERRUISH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巴西	Tiago Rodrigo LOHMANN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加拿大	Martin DAMUS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中国	Sun SHUANGYAN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以色列	Moshe VAKNIN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日本	Hideki TANIGUCHI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肯尼亚	Alfayo OMBUYA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新西兰	Lihong ZHU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大韩民国	Donam KIM	商品标准技术小组成员

表 2: 第 39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木材国际运输》)附件 01(《采用系统方法管理与木材运输相关的有害生物风险》(2015-004))

国家/区域植保组织/组织	专家	角色
加拿大	Steve CÔTÉ	管理员
澳大利亚	Christopher HOWARD	成员
加拿大	Meghan NOSEWORTHY	成员
中国	Guang YANG	成员
日本	Etsuko SHODA-KAGAYA	成员
新西兰	Emmanuel YAMOAH	成员
英国	Ian James BROWNLEE	成员
美利坚合众国	John TyroneJONES, II	成员
加拿大	Dominique PELLETIER	特邀专家
加拿大	Sarbjit MANN	东道国代表

表 3: 第9号诊断规程(按实蝇属(Genus Anastrepha))(2021-002)修订版

国家/区域植保组织/组织	专家	角色
美利坚合众国	Norman BARR	学科带头人和诊断规程技术小组 成员
加勒比农业卫生与食品安全署	Juliet GOLDSMITH	审阅人和诊断规程技术小组成员
美利坚合众国	Raul RUIZ-ARCE	主要作者
阿根廷	Ignacio DUMOIS	共同作者
美利坚合众国	Allen NORRBOM	共同作者
越南	Hoang Kim THOA	共同作者

表 4: 第 25 号诊断规程 (木质部难养菌 (Xylella fastidiosa)) (2021-003) 修订版

国家/区域植保组织/组织	专家	角色
新西兰	Robert TAYLOR	学科带头人和诊断规程 技术小组成员
法国	Géraldine ANTHOINE	审阅人和诊断规程技 术小组成员
法国	Sophie CESBRON	主要作者
澳大利亚	Toni CHAPMAN	共同作者
巴西	Helvecio Della COLETTA FILHO	共同作者
法国	Bruno LEGENDRE	共同作者

表 5: 第 27 号诊断规程(齿小蠹属(Ips spp.))(2021-004)修订版

国家/区域植保组织/组织	专家	角色
美利坚合众国	Norman BARR	学科带头人和诊断规程技术小组成员
苏里南	Juliet GOLDSMITH	审阅人和诊断规程技术小组成员
加拿大	Hume DOUGLAS	主要作者
肯尼亚	Alfayo OMBUYA	共同作者
越南	Hoang Kim THOA	共同作者

表 6: 第 27 号国际植检措施标准附件 34 (广义多年异担子菌 (Heterobasidion annosum sensu lato)) (2021-015)

国家/区域植保组织/组织	专家	角色
美利坚合众国	Yazmin Rivera RIVERA	学科带头人和诊断规程技术小组 成员
新西兰	Robert TAYLOR	审阅人和诊断规程技术小组成员
意大利	Luana GIORDANO	主要作者
芬兰	Eeva Johanna VAINIO	共同作者

附录 5: 已通过的植检委建议通过程序

已通过的植检委建议制定和通过程序如下:

(1) 缔约方、区域植物保护组织、焦点小组或其他附属机构,或《国际植保公约》 秘书处,可提出征求植检委建议的主题并将其提交植检委。还应提供制定植 检委建议的理由或依据。拟议的植检委建议初稿也可一并提交植检委审议。

- (2) 应由植检委会讨论和商定是否有必要制定新的植检委建议。
- (3) 然后,《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或植检委建议草案的提出方应在 5 月 15 日前编写植检委建议草案(或在必要时修订草案),并在与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相同的磋商期内,分发草案及其必要性理由或说明以征求意见,为期三个月。预计植检委建议草案将只进行一轮磋商。
- (4) 使用《国际植保公约》在线评议系统收集和汇编评论意见,并在国际植物检 疫门户网站(国际植检门户网站)上公布汇编后的意见。
- (5) 植检委建议草案的提出方将根据收到的意见酌情修改植检委建议草案,然后将修订后的草案提交植检委主席团审议,必要时将进一步修订,并由主席团决定是否提交植检委审议通过。
- (6) 主席团批准后,植检委建议草案将纳入植检委会议议程。
- (7) 应尽快以粮农组织各官方语种向植检委提交供通过的植检委建议草案,时间 不晚于植检委下届会议开幕前六周。
- (8) 缔约方可在植检委会议开幕前至少提前三周向《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提交对植检委建议草案的反对意见。若有任何缔约方不支持通过植检委建议草案,该缔约方可提交正式书面反对意见。鉴于植检委建议中指导意见的性质,对植检委建议草案的反对意见范围要大于对国际植检措施标准草案的反对意见范围。由于植检委建议中的一些内容可能不具有技术性质,提出反对意见时可附上技术理由或其他解释,以及可能为其他缔约方所接受的对植检委建议草案的改进建议,并在植检委会议开幕前至少提前三周提交至《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相关缔约方应尽力在植检委会议召开前达成一致。反对意见将纳入植检委议程,并将要求植检委决定下一步方向。
- (9) 如果所有缔约方支持通过植检委草案,则植检委将不经讨论就通过该草案。
- (10) 如果植检委建议草案未获通过,需要进一步审查或修订,植检委可决定将其 发送至相关植检委机构或小组,或最初提出方,供进一步修订或进行第二轮 磋商。经修订的植检委建议随后将提交植检委下届会议审议通过。
- (11) 通过的植检委建议由《国际植保公约》秘书处进行编号和排版,并在国际植 检门户网站上发布。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56页,共57页

附录 6: 植检委《国际植保公约》电子植检证书解决方案可持续供资焦点小组成员

- 非洲 Lucien KOUAMÉ KONAN (科特迪瓦)
- 欧洲 Marco TRAA (荷兰王国)
- 北美洲 Christian DELLIS (美国)
- 西南太平洋 Lisa WINTHROP 主席 (新西兰)
- 拉丁美洲 Rodrigo ROBLES GARCIA (智利)
- 植检委主席团代表 Gabrielle VIVIAN-SMITH (澳大利亚)和 Peter THOMSON (新西兰)
- 电子植检证书行业咨询小组代表 Craig FEDCHOCK 和 Rose SOUZA RICHARDS
- 标准与贸易发展基金 Simon PADILLA
- 全球贸易便利化联盟一 Tom BUTTERLY

《国际植物保护公约》 第57页, 共57页